

## 我的中学美术老师

黄阿忠

我从小喜欢画画,没有老师指导,涂涂抹抹乱画一通。那年月课堂外已有许多画室(类似现在的各类辅导班、高考生),比较著名的有哈定画室、东方画室等。无奈家境没有能力交付辅导班的开支,因而我只能站在家门口的马路边,倚着那只红色的消防龙头,看车道上来来往往的汽车、货车、自行车和匆匆过往的人群,心里充满了不尽的惆怅;偶尔看到背着画板、画具的大人小孩从我面前走过,更有说不出的滋味。

读初中后,我遇上了第一位真正意义上的老师,是教我们美术的汪庆娥老师。汪老师个子不高,年纪四十多近五十的样子,体态有点发福,圆圆的脸,鼻梁上架了一副眼镜,稍稍有点花白的头发梳理得非常整齐。她毕业于浙江美院,潘天寿教过她,具有相当的中国画水平。她主攻花鸟画,给我们上美术课时,几笔勾勒,就把花草、鸟儿画得很有味道。

她的美术课很有特色,教我们画中国画瓜果、花草,循序渐进,从蘸墨开始,如何画出浓淡干湿的效果,然后是如何用线等。我记得第一次画的是荸荠,画法很简单,先蘸淡墨,然后在笔头上蘸浓墨,接着在纸上画个三四分公的墨点,此时,纸上呈现了有浓有淡的小圆点,有墨韵,有变化,还有体积感,然后用线勾出荸荠的头,然后在浓淡交接处拉一条稍带弧形的线,至此,完成了一个荸荠的绘制程序。等到再疏密地画上三四个荸荠后,一幅《荸荠图》就成功了。我们依样画葫芦学着画,不谦虚地说,我肯定是班里画得最好的。她还教我们画青菜、大白菜、芋头、辣椒、牵牛花等等,方法大同小异,但共同要注意的,一是墨与色的浓淡,一是涂与勾的顺序,最后把物体的形状画出来,并三三两两地安置在一张半张报纸大小的宣纸上,或者是更

小一点的宣纸、元书纸上,便大功告成了。

汪老师的教法比较独特,有新奇感,有趣味性,我不知道其他同学什么感受,反正我是极有兴趣的,以至于每个礼拜盼着上汪老师的美术课,每次上课,都是精神抖擞地投入,状态极佳。这样,除了我的美术作业总是优秀外,还当了美术课代表,帮汪老师发练习纸、收课堂作业。

后来我听说有课外美术兴趣小组,我知道这个信息时,美术兴趣小组早已开班,且过了招生期而被拒之门外。但是,我的求知之心不死,每当美术兴趣小组上课时,就趴在教室的窗外偷听、偷看。听是听不到什么的,但看到的不少,那架子上卷发的、大胡子的外国人石膏头像,我叫不上名字,还有放在桌上的方块、三角、圆锥等等,我也不认识它们。

终于有一次“趴窗”被汪老师发现了,她破例让我进教室,把我推荐给班里的学员,算是参加了美术兴趣小组。同学们也非常热心地辅导我画起了石膏几何体和石膏像块面,我才知道了那些所谓正规的画的器具、教具、石膏等,也知道了石膏头像更是贝多芬。

有一次美术课结束时,汪老师把我叫到一边,说以后没有她的美术课了,如果礼拜天有空的话,我可以去她家看看画册;她还叮嘱我好好画画,不要半途而废;说完后她顺手拿了一张小纸片,写上地址交给我。汪老师家在上海西康路、康定路口,离我家曹家渡不远,23路电车忻康里出发三四站就能到达。

我是步行去汪老师家的,从康定路上的一个小门进去,好像是三楼,木扶梯转了两层,光线较暗,楼梯转弯处还堆放了许多杂物,但进了房间就一下子亮堂了。她的家是一个大统间,最南端有落地钢窗,卧床就靠在窗边,那儿还竖着一个立式的三五

牌台钟,我走进房间时,台钟正好当当地敲了三下。我在靠近门口的沙发上坐了下来。汪老师拿了一叠画册,还有《美术》杂志给我,让我慢慢地看。她给我倒了杯茶后就去做自己的事情了,抽空又回过头来给我讲解那一幅幅图画。那以后,每隔一两个礼拜我就会去汪老师家一次,常常是觉得还没看上几本,天就快黑了。汪老师家的画册、杂志,学校图书馆是没有的,当遇到爱不释手的画册、杂志时,汪老师就会让我拿回家慢慢地学习。尽管汪老师已经不来教室上课了,但因为我常去汪老师家,所以我觉得汪老师没有间断过美术课。

好多年后,我经历了上山下乡,考大学……最后在美术学院做老师。我记得去寻访过汪老师,可当年就读的学校拆并了,汪老师的家也搬离了康定路。然而有一天,发生了戏剧性的一幕,我想应该是缘分吧。那天我在美术馆观看画展,突然发现一个熟悉的背影,走上几步,侧面看到她手上拿着一本小本子,正对着我的一幅作品临摹。是汪老师?我大步上前一看,果然是。快三十年没见了,她依然是花白的头发,圆圆的脸上多了些皱纹,鼻梁上依旧架着眼镜。我有点激动,问她认识我吗?她没有正面回答,抬起头望了我一下,指着她刚才临摹的画,神情显然有点自豪地说:“这张画的作者是我以前的学生。”我说:“汪老师,这幅画是我画的。”她朝我上下看了几下,喃喃地说:“不像,不像,变化真大呀。”接着,我们互相说了分别后各自的经历,我说起当年拿回家看的几本《美术》杂志,她说:“我早就把这杂志送你了,如果那杂志能有帮助的作用,也是我莫大的荣幸。”分手前,她告诉我搬家了,然后又顺手在本子上撕下一张纸片,写上了她的地址递过来,放在我的手上……

六十多年过去了,弹指一挥间,又到了一年一度的教师节。我常常想起汪老师那灰白的头发,想起那几本《美术》杂志,想起她在我画作前自豪的模样。今儿忽然又想到汪老师画的荸荠、青菜、辣椒、毛芋头、蘑菇等,气格高雅、用笔朴实无华而有情,气韵隽永、墨色枯湿浓淡而有韵。

秋水。笛声里流淌着孩子们的期盼和梦想,流淌着为人师者莫名的感佩和惆怅。

村小的老师有时会走乡串户,进行家访。深秋傍晚,我们一行数人,骑着半旧的自行车,行进在凹凸不平的乡村土路上。到了村里,孩子们猴样窜来窜去,家长们殷勤地敬茶递烟。昏黄灯光下,我们与家长们倾心长谈,一种深深的幸福感和自豪感溢满心胸。

学期结束考试时,村小的老师都要外出监考。有时要到几十里外的完小,还要摆渡过河。有时大雪纷扬,雪厚没踝,我们也要骑着自行车准时赶到。村小的孩子们,满脸好奇和善意。我们也报以真诚的微笑。友善和温暖流成了一条清亮的小河。

如今,村小远去了,那充满温情的家访,那长空里飘摇的风筝,那打雪仗时掷雪球声,那油菜花盛开时的踏青,那学雷锋扫大街的场景,那校园里清新明快的竹笛声,也都渐次湮没在时间的长河里,成为记忆沙滩上熠熠闪光的贝壳。

秋风掠过,校园里的梧桐树叶随风飘落,飒飒有声。芦花在秋风中俯仰起伏,是线装的诗词。村小,如一幅久远的黑白照片,守着岁月的底色,镶嵌在我们的心灵深处。

## 记得那时候

时光

记得那时候  
我的腿脚多么轻快  
骑车载着你  
从这村到那村踩得飞快  
你头上扎着一条紫色的丝带  
用动人的目光望着我  
还深情地问我累不累  
我摇摇头没说一句话

记得那时候  
我的手掌多么结实  
紧握着你手腕  
从山胸爬上山顶没停歇  
你手里捏着一方粉红的手帕  
矜持地举到半空  
替我擦去了满头的汗  
我脸红心跳没说一句话

记得那时候  
我的吉他弹得多么欢畅  
坐在青草地附近地挨着你  
从日落到月升  
你像升起的月亮闪着银光  
小小的胸脯装满渴望  
乐声像甘美的露珠洒满了花丛  
我拨动琴弦没说一句话……

## 写在采访边上的人生隽语

周洋

无法成眠。而此时晨光也已透窗而来,邻街的小巷中已远远传来清洁工人用扫帚清扫街道的唰唰声。”情感真挚而行文优雅,寥寥几笔勾勒出充满生活气息的画面。他自言,对于平凡而又有尊严的个体来说,“我的杯子很小,但我只用我的杯子喝水”或是“我的杯子很小,但我并不羡慕别人接着一口水缸喝水”。随之而来的,是一段直抒胸臆式的心独白:“许多事情,明白,但总不能够或不可以直率地说出来,因为人生就是一说就破的魔术,只有不说才可以保持这魔术的神秘,让热心围观的一大群人投入地喝彩欢呼下去。”笔锋犀利,酣畅淋漓,似草原上凌厉的北风呼啸而过,自有一种狂狷之性情在其中。

张阿泉将自己的人生定义为“采访型人生”。他从1988年7月迈入新闻记者行业,迄今已逾35年。这部《写在采访边上》是他在从事新闻职业之外的文学观察和思考积淀,全书共收文29篇,写作时间跨度长达18年。全书分为《学习白描》《新闻笔法,文化眼光》《序跋是正文的后厨》《心灵科研文本》等四辑。内容包括序跋、书评、书话、风物考察以及他独创的心灵科研文本等,其背后是海量的淘书读书,实地踏勘、细密爬梳以及精深思考作为支撑。用阿泉自己的话说:“是在采编主业和专业新闻产品之外利用手中所获一手材料(包括边角料)而摇曳写成的,更自由也更富于趣味的延伸性文章。”

追求一种“活性”或曰“活态”的文风,是张阿泉多年来勤奋笔耕的努力方向。这一风格的主要特征,用他的话说,就是用“文”的语言表述“野”的内涵或用“野”的语言表达“文”的意境。譬如,他在《有一种人生态度,姑且称为“杯子理论”》中,写一次宴会后醉酒的经历:“痛苦的醉酒还令人产生了幻觉,仿佛自己的房间里坐着不少客人,叽叽喳喳地说话,后来那些客人又忽然消失了,只剩下电视画面在不停地闪动。一直辗转反侧到凌晨四点后,才朦胧睡去。不久又醒来,但再也

一边是海量淘书构筑起来的“行走的书房”,一边是采自民间大地的灵气与野性。这“双边并行不悖”的思维方式,是张阿泉从写作实践中摸索出来的为人文之道,他称之为“纸质阅读与田野调查交互”的文化做工理念。收在这部《写在采访边上》中的文字,或多或少都体现了这样的写作思路。尤其是书中写文化老人流沙河先生的两篇文章,更是挥洒自如、游刃有余。从文中不难读出,他对流沙河的著作精研细读,对他的书法创作风格之演进了然于胸。同时,他从老先生爱吃的美味鸡枞面和芝麻酱,到先生对“正体字”的偏爱,对古文字研究的痴迷,都写得妙趣横生,引人入胜。一个立体鲜活、有情有趣的流沙河的形象,已然印刻在读者心中。

“边上,有时也是人生的主场”,这是张阿泉钟情文字的动力源泉。他把边边角角的碎片化时间收集起来,不疾不徐地摇动手中之笔,用语言的“长镜头”缓缓打量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,观照内心世界的细微变化。读他的文字,如同经历一次愉快的精神畅游。

## 村小,古朴而宁谧

宫凤华

那个流淌着成熟和伤感的秋日黄昏,我乘船来到那所袖珍式的乡村小学时,洁白的芦花在秋风中摇曳,经幡一样,泼洒着殷红的霞光。我一下子就被一种古朴和宁谧淹没。那个清凉秋天,我和村小被定格成一幅经典的油画。

村小前后三进,近十间教室,皆七架梁瓦屋,空砖砌成,大洋瓦苦顶,杂木屋梁。校园的操场上南北各立着一个木板篮球架,油漆剥落,如老人皱纹纵横的脸。村小大门是两扇锈迹斑斑的铁门,镀上银漆,中间镶嵌着两颗醒目的红五星,在阳光下熠熠发光。

正对大门有一甬道,直通青砖垒就的圆门,上书篆书“怡园”二字。里面花圃里长着几茎清俊的翠竹,临风飒飒有声,如鹤鸣长空,平添一份古雅意蕴。园门中央植一棵高大粗壮的雪松,碗口粗细,蔚为大观。雪松旁还长有几棵广玉兰,开花时节,树上如栖息着无数只雪白的鸽子。

村小南端长着十几棵刺槐树,角落随意长着月季、栀子、黄杨等植物。操场东北角,砌着两个水泥乒乓球台,总有孩子来我往进行一场“鏖战”。村小的围墙之上,有魏碑写的“求真、务实、勤奋、创新”

的标语,掩映在葱茏的绿色中。围墙顶上还有几棵狗尾草,在风中招摇。

乡村孩子一下课,就聚在操场上弹玻璃球,甩纸巴子,拿母儿,结冰化冻,老鹰捉小鸡,或用小刀在松软的泥地上戳洞,并吆喝着,个个鼻涕直流,额头上热汗淋漓。他们身上沾满灰尘和草叶也全然不顾,露趾的布鞋里常滑进几个硌人的土坷垃,索性赤着脚,与泥土亲昵,吮吸大地深处的精髓。

每到黄昏时分,村小显得异常宁静和凄美。四周散落的村落里传来鸡鸣犬吠声,淡青色的炊烟你依我依,农人荷锄而归,老牛的身影在圩堤上凝成一幅剪影。身处其境,令人顿生田园诗情。老师目送着孩子消失在苍茫的地平线尽头,捋捋被秋风吹散的绺绺头发,拎着装着学生作业本的小包回家。

我喜欢在一个迷人的黄昏,蹲坐在村小西边的小河边吹笛子。孩子们围着我,侧耳聆听,清纯的眸子里汪着一泓纯净的

## 山顶上的那盏灯

靳玲

我上初中时,学校离家比较远,走一段乡村小路,再走一段山路,还要翻过两座不太高的山,学校就在山后面。各村的孩子都结伴上学。

冬天,天亮得晚,我们走在路上,星星还在天上打盹呢。我们几个伙伴,围着厚围巾,缩着脖子,拎着书包。我们的书包都是我们的母亲用厚帆布给我们缝的,一条长带子,我们只能挎在左肩或右肩。

我们一溜沿着小路走,小碎步多快,恨不得马上就跨进校门。我们每走到那段山路就发怵,山上的石头狰狞可怕,一点细微的声音,我们都毛骨悚然,腿不听使唤,乱抖发颤,心软踏踏地下坠。

我年龄小,胆也小,走在几位姐姐中间。也不知道是怕,还是冷,我的牙齿碰撞着,后背发紧发热,汗顺着头发往下流。

不知道谁叫了一声:“看灯。”山顶上有盏灯,灯后那张脸,慈祥温柔,镜片后的眼睛黑得发亮——我们的班主任林老师。

那是一盏罩着玻璃罩的马灯,我们清楚地看到灯芯左右摇摆,跳动着,越跳越高,最后就那么水灵灵地站立着。

笑容高高地耸在我们脸上,我们不管不顾地撒开两条腿,向着灯光奔去,影影

绰绰,各村的孩子向灯光奔去。

我们围在林老师身边。林老师笑眯眯地看着我们,她的目光在我们脸上抚摸了一遍,嘴角上牵:“走,我们到学校去。”我们跟在林老师后面,叽叽喳喳地往学校走。

听我妈和大姨们闲扯时说起过林老师,林老师是下放到我们这里的,别人都回城了,只有林老师没回去,为什么没回去,她们也说不清。我心里暗暗得意,没回去更好,不然我们怎么能遇到这么好的老师呢?

我们喜欢听林老师讲课,她声音有些柔绵,浸了糖的味道,甜丝丝的。我们也很喜欢看林老师的眼睛,有时像太阳,有时像月亮。怎么看都是美的。

我们的心一下子坚硬起来,每天天不亮,我们准时走在那条路上,我们挺胸抬头,眼睛盯着山顶,心荡漾,甜蜜。那盏灯会准时出现在山顶上,灯后映着那张我们怎么也看不够的脸,还有那双亮晶的眼睛。

我们在那条小路上走了三个冬天,那盏灯在山顶上亮了三个冬天。我们初中毕业,抱着林老师哭成泪人。山顶上的那盏灯,就那么一直亮在我们心里。

## 放好一头牛

程应峰

周末,儿子在家,妻子买了一堆零食。我拣了其中一种不咸不甜、淡而无味的面饼吃,这面饼在这一堆零食中最便宜,但我却爱吃。妻子见了,笑着对儿子说:“你老爸是一头牛,吃的是草,挤出的是牛奶和血。”

听她这么一说,我回应道:“我若是牛,你是什么啊!”儿子的机敏派上用场了,接口道:“老妈自然是放牛的人,把你这头牛放好就是了。”

这个说法倒挺新鲜,也是一句大实话。妻子没有上班,一直在家充当全职太太的角色。打理一日三餐,处理家庭内务,成了她的日常功课。家务活之余,她也跳跳舞,广场舞、民族舞、交谊舞,什么都来。但她的重心还是放在关注我和儿子的身体和生活上。在她看来,我的身体好了,心情好了,不光上班有精神,可以少跑医院,还能在业余时间写出更多更好的文章。这样一来,这小家生活虽然不是很富裕,但也会足够幸福。

幸福缘于心灵,但还是要以物质作铺垫。人类生存都得依赖物质,但物质的获得,快乐的获取,需要付出汗水、辛劳和智慧。这一点,妻子当然明白。所以,对于没有上班的她来说,放好我这头“牛”,就是她心目中天经地义的大事、正事。

说到放牛,自然而然就想起了小时候放牛的经历。放牛这活儿,看似枯燥,实则也有丰富鲜活的一面。应该说,在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的生活节奏中,与大自然亲近,最能体会生命之乐,山野之趣。放牛,有一种童趣天成的情调,那悠扬的牧笛,天籁般的童谣,纯真灵活而愉快的身影,以及那些放牛过程中相伴相随的寂寞、忧愁、欢欣,不经意就成为岁月深处最可回味的画面。

挥着牛鞭,将牛儿往山上有茅草的地

方撒。远远地看见油绿的茅草,牛儿的步伐也急躁了些。到了目的地,把牛绳挽在牛角上,放手让它觅食去就是了。自个呢,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若是天气炎热,拣个树荫纳凉,听听鸟鸣,看看地上的小蚂蚁、小甲壳虫,别有一番意趣。如果是在只有野草、没有庄稼的平旷的田畴上,牛儿细心地啃着青黄的草皮,四周一片苍茫和寂静,便可以拣一处沙洲躺下,看悠悠的云,蓝蓝的天,那份自在闲适,是只有放过牛的人才能领味的了。

估摸牛吃得差不多了,嘘一声口哨,牛便慢悠悠地拢来了。对于牛来说,这是一种条件反射。因为有一个时期,我每天牵牛回来的时候,会把草拿在手里头,待喂它的時候,嘘一声口哨。时间一长,只要一嘘口哨,牛听到这熟悉的声音,也就自己走过去了。

放牛时,偶尔会听到一阵歌声。或是“三月里来桃花儿红,杏花儿白……”飘来这样有情调的歌,让人不由自主就要望一望那个唱歌的,是个什么模样的人;或是“牛儿还在山坡吃草,放牛的却不知哪儿去了……”这歌声,令人想到那个只有13岁,就付出了生命的王二小,“不是他贪玩要丢了牛”,而是因为“把敌人带进我们的埋伏圈”。“他的血染红了蓝的天,他睡在了冰冷的山间,他的脸上含着微笑。”童年时代,这是最能触动心灵的声音和旋律。

古人作画,爱画“牧牛图”。因为他们心中有个理念:丢失了牛,就是丢失了自我;找回了牛,也就意味着找回了本心。正如刘元庵所写:“牧子骑牛去若飞,免教风雨湿蓑衣;回头笑指桃林外,多少牧牛人未归。”这首诗以牧童与牧牛比喻人生的得失进退,哲思氤氲,鲜活跃然,实在是妙。为人做事,具备“放好一头牛”的心态,就是一种圆满。事业也好,爱情也罢,一个有心的人,对待世间万事,人间万情,若能当一头牛好好地去放,最终获得的,一定是由心而生的快乐。



俞佳鹏 摄

唐西林书